

柳林县 2024 年-2025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其它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Q141125202501080365)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

一、招标条件

柳林县2024年-2025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局柳审管投资发【2024】94号文件批复。资金来源为除申请上级财政资金外，其余由县财政筹集解决。招标人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EPC总承包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规模：该项目总占地面积22209m²，总建筑面积54129.2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9740.90m²，地下建筑面积为14388.36m²，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6栋，24个单元520套。

2.2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1标段，标段（包）内容：包含土方工程，土建、室内外装饰装修、室内外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燃气以及室外硬化（含停车位）、绿化、亮化、围墙、大门。

标段（包）范围：柳林县2024年-2025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EPC总承包从施工图设计开始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的工作。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相关服务，施工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和最终交付等

2.3概算核定金额为：30773.19万元。

2.4资金来源：除申请上级财政资金外，其余由县财政筹集解决。

2.5建设地址：柳林县柳林镇薛家湾村。

2.6建设工期：750日历天。

2.7质量要求：

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第1标段，该标段（包）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下列资质：

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

③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以及与发包工程同类型的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业绩。

3.2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且不得同时担任其它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

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且不得同时担任其它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兼任施工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3.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

②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④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⑤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施工单位。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近三年内均无

行贿犯罪记录；

3.6 投标人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年2月20日18时00分至2025年3月25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3月25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址

6.1 开标时间：2025年3月25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单位：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张先生

接收异议的联系电话：13593375877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

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9.4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358-3398049。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址：柳林县政府行政办公大楼7层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593375877

代理机构：山西伟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长风东街16号3幢1110室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8135850042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郝艳峰